

國立臺灣大學115學年度財務金融學系轉系相關規定

系所名稱	財務金融學系
招收名額	10
申請資格	<p>1. 符合本校學生轉系辦法第三條規定。</p> <p>2. 前一學年成績名次於該班學生人數前百分之十以內。</p>
錄取方式及占分比例	<p>錄取方式：</p> <p>以下列審查資料作為錄取依據（100%）</p> <p>一、成績審查標準包含（但不限於）：</p> <p>1.前2學期曾獲書卷獎或前1學年曾獲校長獎同學或學業成績在原就讀學系前百分之五者。</p> <p>2.曾修習會計學、經濟學、統計學(統計學一上、計量導論)、微積分及財務相關的重要課程且成績優良者。</p> <p>二、個人資料表及各項檢定成績文件審查：</p> <p>將個人資料表（請至財金系網頁下載http://www.fin.ntu.edu.tw/ 篇幅勿超過二頁），可附上各項檢定成績文件，於本校公告申請期限截止前，以紙本形式繳至財金系辦公室櫃台。</p>
筆試科目及時間地點	無
口試及時間地點	無
其他	無
是否接受第二志願申請	否
是否補足轉出名額	否
備註	<p>1. 申請方式為上網登記，於本校行事曆規定申請期限截止前未上網登記者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補辦申請手續。</p> <p>2. 本系僅招收第一志願學生，第二志願以後學生不錄取。</p> <p>3. 得不足額錄取。</p> <p>4. 未交個人資料表者，不予錄取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補件。</p> <p>5. 前一學年成績在轉系資料送達本系時未到齊者，若於本系審查截止日前成績仍未到齊，本系將不予錄取，前揭審查截止日將公告於當年度之「個人資料表」中。</p> <p>6. 經錄取後，課程抵免相關及替代科目表請詳本系網站： https://management.ntu.edu.tw/Fin/curriculum/undergraduate</p>
查詢電話	(02)33661096